

证券代码：874567

证券简称：辛帕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上海辛帕智能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《关于公司2026年1-3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相关材料，我们认为：2026年1-3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真实、客观、准确反映了公司2026年1-3月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2026年1-3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》。

。

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鞠铭、郝宪玮

2026年5月14日